

財政部關務署 函

地址：103205臺北市大同區塔城街13號
承辦人：林錦宏
電話：02-25505500分機2539
電子信箱：007165@customs.gov.tw

受文者：台北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4月8日
發文字號：台關業字第1091007559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簡化民眾以快遞寄送口罩出口通關程序，原應以一般申報單辦理通關之CCC6307.90.50.19-7「其他紡織材料製口罩，過濾效果94%及以上者」及CCC6307.90.50.29-5「其他紡織材料製口罩」2項貨品，得以簡易申報單申報，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署109年4月7日台關業字第1091007452號公告辦理。
- 二、快遞業者收寄旨揭出口快遞貨物時，應請民眾據實填報貨物名稱、數量及價格，並告知口罩輸出許可證號碼（得請民眾以手機出示經濟部國際貿易局核可簡訊通知所載之許可證號碼，勿要求民眾列印或提供紙本許可證）。
- 三、報關業者辦理該等貨物申報時，應於出口簡易申報單貨名前申報「#」加「口罩輸出許可證號碼」，以利通關系統核銷許可證。如民眾同時交寄多筆輸出許可證口罩，可以同一出口簡易申報單辦理出口，惟每項僅得申報一筆輸出許可證口罩，不同輸出許可證口罩應分別申報於不同項次。

電文
時鐘

6

財政部關務署 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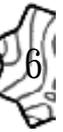
地址：103205臺北市大同區塔城街13號
承辦人：林錦宏
電話：02-25505500分機2539
電子信箱：007165@customs.gov.tw



受文者：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4月8日
發文字號：台關業字第1091007559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簡化民眾以快遞寄送口罩出口通關程序，原應以一般申報單辦理通關之CCC6307.90.50.19-7「其他紡織材料製口罩，過濾效果94%及以上者」及CCC6307.90.50.29-5「其他紡織材料製口罩」2項貨品，得以簡易申報單申報，請轉知所屬會員配合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署109年4月7日台關業字第1091007452號公告辦理。
- 二、快遞業者收寄旨揭出口快遞貨物時，應請民眾據實填報貨物名稱、數量及價格，並告知口罩輸出許可證號碼（得請民眾以手機出示經濟部國際貿易局核可簡訊通知所載之許可證號碼，勿要求民眾列印或提供紙本許可證）。
- 三、報關業者辦理該等貨物申報時，應於出口簡易申報單貨名前申報「#」加「口罩輸出許可證號碼」，以利通關系統核銷許可證。如民眾同時交寄多筆輸出許可證口罩，可以同一出口簡易申報單辦理出口，惟每項僅得申報一筆輸出許可證口罩，不同輸出許可證口罩應分別申報於不同項次。

正本：中華民國報關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基隆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航空貨運承攬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海運承攬運送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亞太國際快遞同業協會、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汎宇電商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臺北關、臺中關、高雄關



裝

訂

線

